

#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在 2023 年度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各项职责，现就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 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3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为赵选民、李先荣、杨波。

公司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赵选民、李先荣及非独立董事杨波组成，其中赵选民为会计专业人士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上述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赵选民：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会计司法鉴定师，西安石油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任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陕西会计学会副会长、西安会计学会副会长。现任西安培华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院长、西安石油大佳润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李先荣：北京大学药学专业，本科学历。曾任山西省中医药研究院主任药师、教授、副院长、硕士生导师，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国家科技部科技成果奖励办成果评审专家，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评审专家，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保健食品评审专家，中央组织部和山西省委直接联系的高级专家，中国中药协会中药注射剂安全有效性研究与评价专业委员会专家。现任山西健硕食品药品研究院研究员、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杨波：博士研究生，管理学博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高级（一级）品酒师、高级（一级）酿酒师，中国露酒研究院院长、中国酒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露酒分会兼职副理事长、山西大学杏花村学院第一届学术委员会委员。曾任汾酒集团规划发展部部长、酒业发展区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市场部党支部书记、部长(兼)，汾酒集团总经济师，汾酒集团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汾酒国际贸易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兼），汾酒集团党委委员、董事，竹叶青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兼）、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其中针对 2022 年年审工作召开会议 6 次，公司其他重大事项召开会议 3 次，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于 2022 年年审工作相关会议

1、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审计委员会会议，审阅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同意将此报表提交审计机构，并以此为基础开展年审工作。

2、2023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审计委员会会议，就公司 2022 年年审计划及公司经营情况与审计机构、公司经营层进行了有效的沟通。

3、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审计委员会会议，听取了年审会计师关于预审情况及工作计划和工作进展、审计部门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建设情况及 2023 年计划的汇报。

4、2023年3月6日召开的审计委员会会议，就年审工作进展情况及公司重大事项与会计师再次进行沟通。

5、2023年4月19日召开的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就2022年度审计结果进行沟通。

6、2023年4月20日召开的审计委员会会议，再次审阅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同意以此报表为基础编制的2022年年度报告。

## （二）公司其他重大事项

1、2023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2023年4月），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关键审计事项；
-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4）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5）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2023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2023年8月），全票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23年12月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2023年12月），全票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三、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 （一）围绕2022年年报审计开展的工作

#### 1、预先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

2023年1月13日，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未经审计的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并形成书面审阅意见。同意公司将此报表提交审计机构，

并以此为基础开展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 2、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

2023 年 1 月 28 日，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公司经营层就年审计划进行了沟通，了解年审工作开展计划及具体进度安排。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在确保日常与审计机构无障碍沟通的基础上，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再次进行了沟通，认真听取年审会计师的工作汇报，督促审计进度，并及时就审计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及其会计处理方法与年审会计师做进一步的沟通，确保了审计工作的如期、顺利完成。2023 年 4 月 19 日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就审计结果进行沟通。

## 3、审阅审计报告初稿

2023 年 4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查了财务报表及附注初稿，同意以此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对审计工作进行总结，提交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

2023 年 4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总结年审工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以及《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并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定期了解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工作情况，持续进行监督，并对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执业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如下：

#### 1、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

审计机构和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相互投资情况，也不存在密切的经营关系；审计机构审计小组成员和公司决策层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在审计工作中，审计机构遵守基本原则，保持独立性，未获取除法定必要审计费用外的任何现金及其他任何形式经济利益。

审计小组成员具有从事相关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能够胜任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 2、执业情况

审计机构如期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年审工作，并向公司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顺利完成了公司年审工作。

###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定期听取审计管理部关于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汇报，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自身专业特长，提出指导意见，督促公司审计管理部有序实施审计计划，强化重点业务过程跟踪和核心业务板块审计，以防范、化解风险为宗旨，确保审计工作的有效性。经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继续加强和规范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不断健全完善相关管理制度，理顺流程，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础，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和公司运营效率，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机制，对各控股子公司开展例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检查，检查覆盖企业经营管理的各主要方面，通过内控环境不断改善和内控业务的不断细化深入，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保障。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对核心业务和重点工作的全过程管理和监督，做到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及事后监督，实行重点业务的全过程管理，及时规避风险，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作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指导机构，我们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对内部控制审计过程进行了督导，强化对内控制度的监督管理，审计委员会对

公司内控自评方案进行了审核，督促公司按时完成内控评价工作，并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我们一致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建立和运营情况。

#### （五）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要提交审计委员会审核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偶发的关联交易亦遵循了自愿、合理、公平、诚信原则，程序规范，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法规及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各位成员在监督及评价外部审计、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财务报告 and 评估内部控制、关联交易事项规范实施等方面建言献策，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作用，较好地完成了公司交办的各项工作，促进了公司的健康良性发展。

2024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要求，秉承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平的职业操守，有效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和义务，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持续优化，促进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的稳步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审计委员会委员：

赵选民

李先荣

杨波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